

#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309914732202514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春市二道区教育第一幼儿园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二道区三奇优品设计印务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二道区三奇优品设计印务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二道区三奇优品设计印务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二道区三奇优品设计印务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      | 商品名称         | 品牌    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  | 小计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1        | 活动桁架喷绘布制作、安装 | -      | -  | 品牌:  | 1    | 套    | 400.00 | 4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 |              | 400.00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             | 肆佰元整   |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合同总金额为**400.00**元（大写：**肆佰元整**）。乙方全部交货后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支付，乙方开具普通税务发票并交付甲方。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3.1 所有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光盘、电子版材料等，乙方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，否则承担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，并支付合同金额30%的违约金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。

3.2 由于人力不可抗力因素原因导致其中一方无法履行合同时，本合同即行终止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.3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、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。

3.4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则提交仲裁委员会按照其现行有限的仲裁规则仲裁。

3.5 合同一式二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---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吉林大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1212040102000008215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